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

验 收 单 位 天津中电晟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行 业类	太 阳能发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天津中电晟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项 目性	新 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天津市水务局,“津水审批[2017]86 号文”, 2017 年 8 月 4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7 年 8 月~2017 年 10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 位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水华夏(北京)水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 光伏发电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15日,天津中电晟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主持召开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水华夏(北京)水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

验收组观看了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无人机影像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太平镇窦庄子村。总装机容量为 95MWp,安装多晶硅光伏组件 366000 个,新建 1 座 110kV 升压站,出 1 回 35kV 线路至 110kV 变电站。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132.04hm²,项目建设实际开挖土方总量

22.16 万 m³，填方总量 22.16 万 m³，无借方，无弃方。项目于 2017 年 8 月中旬开工建设，2017 年 10 月中旬完工，建设总工期 3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受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6 月 30 日通过了天津市水务局的审查，根据审查意见，经方案编制单位认真修改完善后，形成了《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并上报天津市水务局。8 月 4 日，天津市水务局以“津水审批[2017]86 号文”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本工程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了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水土保持监测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查勘，开展了相应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编制了本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深入工程现场，了解水保工程建设有关情况，经查阅工程设计、招投标文件、验收、监理、监测、质量管理等档案资料，对水土流失扰动范围、水土保持设施的项目、质量及其防治效果进行了核查；对主体工程区等重要单位工程进行了详查；全面了解了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及管护责任的落实情况。2018年10月，编制完成了《天津中电晟发太平镇窦庄子一期 95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该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水土保持设施符合设计要求；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能够满足国家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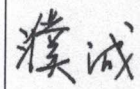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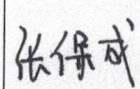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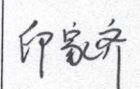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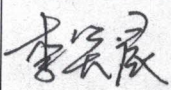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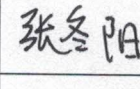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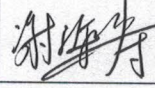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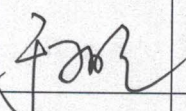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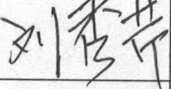
验收组认为：该工程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功能持续有效发挥，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理要求

管理单位应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确保其长

期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青青	天津中电晟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夏熙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主体设计单位
	濮诚	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案编制单位
	张保成	中水华夏(北京)水利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印家齐	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李笑晨	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冬阳	天津水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海涛	江苏南通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于子明	特邀专家	教高		
	刘秀芹	特邀专家	高工		
	陈绍强	特邀专家	高工	